

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

汕交法函〔2018〕340号

转发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废止粤交运〔2008〕57号、粤交水〔2008〕1231号 规范性文件的通知

市局执法局、直属分局：

现将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废止粤交运〔2008〕57号、粤交水〔2008〕1231号规范性文件的通知》（粤交法函〔2018〕56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要求执行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